

关于开展2023年度中国石油学会会士 评选工作的通知

各分支机构、地方学会，各单位会员：

为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坚持科技是第一生产力、人才是第一资源、创新是第一动力，进一步吸引、凝聚、培养、造就大批德才兼备的高素质人才，奋进高质量发展、加快建设行业人才中心和创新高地。根据《中国石油学会章程》《中国石油学会会士条例》《中国石油学会会士评选工作实施办法》有关规定和年度工作部署，决定开展2023年度（首届）中国石油学会会士评选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会士标准和条件

1. 在石油石化科学技术领域做出重大的、创造性的贡献和成就，学风正派，品行端正，具有正高级职称的专家、学者。“在石油石化科学技术领域做出重大的、创造性的成就和贡献”主要是指：在石油石化科学技术领域有重大发明创造和取得重要研究成果，并有显著应用成效；或在重大工程设计、研制、建造、运行、管理及工程技术应用中，创造性地解决关键科学技术问题，做出重大贡献。

2. 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职业操守，学术态度端正，求真务

实，勇于创新。

3. 具有系统、扎实的专业理论知识，对本领域专业技术有深入研究和独到见解，在石油石化行业具有较高知名度。

4. 具有丰富的专业实践经验，具备主持和承担重大工程建设、科研设计、技术改造项目的的能力，主持或作为技术负责人承担过重大工程项目建设、技术攻关及成果推广、重大突发事件应急处置、新型材料装备工艺、安全环保工程等设计研发应用，以及在转方式、调结构和产业升级的新兴业务领域，运用新理论、新技术、新方法解决关键性技术难题，发挥关键或决定性作用。

5. 具备中国石油学会会员资格。

6. 中国科学院院士、中国工程院院士经本人申请，直接成为中国石油学会会士，不占用当次会士评选名额。

二、候选人提名

1. 会士候选人采用提名制，不接受自荐。

2. 各分支机构、地方学会、单位会员可提名 1 名会士候选人。

三、材料报送要求

1. 请于 2023 年 3 月 3 日前将候选人纸质材料邮寄至中国石油学会，电子材料（签字盖章 pdf 扫描件及 word 文件）发送至联系人邮箱，逾期不予受理。材料提交后请及时与联系人确认接收。

2. 提交材料包括：

（1）《中国石油学会会士候选人提名书》（附件 3）纸质件原件 3 份及电子版（签字盖章 pdf 扫描件及 word 文件）；

（2）相关证明材料纸质复印件 1 套及电子版（pdf 扫描件），

包括重要科技奖项获奖证书复印件(不超过5项),发明专利证书复印件及其实施情况证明材料(不超过5项),论文和著作原件或复印件等材料(不超过10篇/册),工程设计、建设、运行、管理方面的重要成果复印件(不超过5项)。

3. 提名人、提名单位和被提名人所在单位要综合考察被提名人的政治表现、廉洁自律、道德品行、学风道德、成就贡献等,并对被提名人材料真实性负责。

4. 报送材料不得含有涉密内容。

5. 接收的报送材料不对外公开、不予退回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联系地址:北京市西城区六铺炕街6号(邮编100724)

联系人:汤迎文

联系电话:010—62067135、18601241250

电子邮箱:tangyingwen.se@cnpc.com.cn

附件:中国石油学会会士候选人提名书

